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17-073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800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之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在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八日